

难忘减庄村那条河

□卢书兵

游子思念家乡的诗词太多太多,但真正戳中我泪点的,只有这句:“唯有门前镜湖水,春风不改旧时波。”

濮阳县虽有黄河穿过,但水资源并不丰富,降水量季节分配不均,冬春两季极易发生干旱,所以老百姓对河流有一种特殊的感情。流经减庄村的河流很不起眼,只有几米宽,也没个名字。但它是村庄的脐带,是繁衍生命的胎液,是我们的母亲河。从地图上看,这条河流属于渠村灌区牛寨干渠的分支。牛寨干渠从西南方渠村分洪闸附近沿黄河流向一直向东北方向延伸,其中一个分支由祝大郭村向北延伸,流经尚家寨、大赵寨、减杜等村,随后继续流向西北。它像一条弯曲的丝带,把沿途各村庄串在一起,又像一个慈祥的母亲,用它并不宽大的手臂把孩子们紧紧抱在怀里。

减庄村离黄河不远,只有15公里。正是这条河的存在,让我们真切感受到黄河的气息,让我们世世代代受黄河水无私哺育。多少年来,孩子们在河里游泳、逮鱼,大人忙着烧砖、浇地、洗衣服。这里融入了一代又一代人的情感和记忆,这些同样构成了我生命之初的风景。

河流以南有大片耕地,大家称这片耕地为河南沿儿。春夏季节,河岸百草丛生,枝繁叶茂,虫鸟争鸣。小时候,我常在干涸的河床里放牛,牛儿悠闲地吃着青草,我坐在岸边看书,在草丛中逮蚂蚱和青蛙。更多的时候,父母带着我在地里干活,风吹杨树树叶子的声音和哗哗的流水声为夏日带来了一丝凉爽。干活干累了,妈妈会玩魔术似的变出一只甜瓜,清凉的河水洗过的甜瓜分外可口。

记得有一次,大雨过后河水暴涨,地头的河面上被群众架起了一根长条形的电线杆,俨然成了一座独木桥。独木桥上满是泥,我战战兢兢地走在桥上,突然一脚跌了下去,幸好两手抓住了电线杆。望着脚下浑浊的湍流,我本能地哭喊着,在地里劳作的父亲和爷爷闻讯赶来,把我救了上来。而今,爷爷和父亲已长眠在他们辛勤耕耘的土地上,与绿树、田野和河流融为一体。

老子说,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我们受小河的恩泽,就像呼吸空气、沐浴阳光一样习以为常,殊不知,这才是世上最珍贵的东西。正如我们通常对陌生人的小恩小惠感恩戴德,却把亲人对我们的好视为理所当然。河边庙宇众多,却没有一座龙王庙、河神庙,而小河仍然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奔流不息,滋润着各种生命,所以,这条河流就是我心中的“道”。

时代在前进,人们的耕作方式和生活方式也在不断革新,而今,河边嬉戏的儿童已经长大,烧砖、浇地的青年和洗衣的妇女也逐渐老去。小河两岸杂草丛生,几乎遮掩了半个河面,空气中多了几分沉寂和忧伤。虽然小河变化很大,但仍能看到儿时的模样。在河边驻足,我切实嗅到了乡愁的气息,心头涌起一种凄凉而又甜蜜的感觉。我更加深刻感受到历史的厚重、祖辈奋斗的艰辛和生命的坚强,也懂得了勤劳和朴实,修养了承受苦难的坚忍。

因为减庄村是新址重建,加上脱贫攻坚胜利和乡村振兴政策加快推进,村里经济发展了,一座座洋楼拔地而起,连庙宇也越建越漂亮。带有时代烙印和村庄历史的残垣断壁、古窑和参天大树,早已湮没在历史的尘埃中,留下来可触摸的乡愁越来越少,现在恐怕唯有这条河流了。

多少次,我梦见自己睡在河边打麦场上,闻着新麦的清香,望着满天繁星,心中生出无限梦幻,而小河哗哗流动的声音和蛙鸣虫唱,就像温馨的摇篮曲,催人在夜风中慢慢入眠。那是一份连接旷古的宁静,一种纯粹简单的幸福。原来,从童年起,我便独自一人,照顾着历代的星辰和河流。

作家白桦说,世上所有的水都是相通的。是的,而今我在千里之外的颍江边上,想到这滔滔江水也有一部分来自遥远的家乡,掬一捧水,就仿佛感受到了家乡的呼吸、心跳和脉动。

母亲爱美,喜欢花,院子里种满花花草草。

夏日午后,庭院里开满紫丁香、凤仙花,还有几棵高高的向日葵,一溜儿姹紫嫣红。母亲穿着玉白小褂儿,坐在树影里,两手缠绕两根白棉线,对着一面圆圆的镜子,在脸上轻轻地咬绞呀,不一会儿便光洁红润。母亲回过头来,从一个盒子里抠出一点儿胭脂,点在我 and 妹妹的眉心,含笑端详。在她身后,向日葵流淌着蜜一样的金黄。

但印象最深的,还是母亲辛苦劳作的身影:

春寒料峭,母亲手握锄把,顺着长长的麦垄除草;麦收季节,在尘土弥漫的打麦场,母亲挥着木锨,像男人一样把麦粒高高地抛撒空中;赤日炎炎,母亲背着沉重的药桶,在棉田喷打农药;白雪纷纷,厨房里炉火熊熊,灰白的炊烟中飘来炸油条的甜香……

母亲一年四季都在劳作,很少能闲得下来。

那时生活虽然很清苦,但母亲美好的品性却如饱满的桃汁,滋养着我们的心灵温暖而丰盈。大姐二姐辍学务农,成家后都家境殷实,比一般农妇多一份洁净,少一些粗糙。我和哥哥妹妹先后考上大学。二十多年来,贫苦落后的村庄仅考出去六个人,其中就有三个出自我们家。

我们本以为一切尘埃落定,殊不知却是另一段路程的开始。而且,我们不

→**金堤走笔**

金堤

云花不是云朵,也不是花朵,云花其实是一个胜似云朵、花朵的蒙古族姑娘,笑靥甜美,声音清纯,生长在广袤的乌兰布和沙漠上。

乌兰布和系蒙古语,意指红色公牛。因其夏天温度过高,又有火焰山之称。曾几何时,这头公牛桀骜不驯,野性十足,动辄狂奔怒号。所到之处,沙进人退,横行霸道了千年万年。北起狼山、南至贺兰山,东临黄河、西接吉兰泰盐池的一万平方公里,皆为它的领域,是我国八大沙漠之一。

俱往矣。

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了解“三北”防护林体系工程建设情况。8月,巴彦淖尔市委宣传部、巴彦淖尔日报社组织发起“相约黄河至北 讲好黄河故事”采风活动。沿黄九省区的地市报人欣然赴约,沿着总书记的足迹,一起见证领略了黄河与草原牵手、沙漠与绿洲相恋、天空与湖水互为镜像的自然美景和人造奇观。

我们去乌兰布和那天,风和日丽,视野开阔。驶上穿沙公路,车行百里,仍然沙丘绵延,一眼望不到边。深入人迹罕至的沙漠腹地,突然有一片高标准的现代化厂房矗立眼前,圣牧高科到了。

圣牧高科全称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2009年组建成立,总部设在中国乳都呼和浩特,日产鲜奶1800吨,其中有有机鲜奶1200吨。公司经营管理着数十座牧场,多座牧场分布坐落在乌兰布和沙漠,我们看到的是其中之一。云花就在这里工作,也是生于斯长于斯的磴口县人。在她儿时的记忆里,这里一年一场风,从春刮到冬,小风眼难睁,大风活埋人,一天到晚飞沙走石,祖祖辈辈为流沙所累。她一边领着我们进草场、入车间,一边声情并茂地讲述了圣牧高科团队一手防沙、治沙、固沙,一手种草、养牛、挤奶的创业传奇。

云花说,圣牧高科进驻乌兰布和沙漠,始自创始人姚同山的一句承诺。



本版邮箱:zglwh1221@163.com

看见桃源 (摄影) 李海波

乌兰布和情歌

□文华

2008年,三聚氰胺事件让许多国人对中国乳业失去信任,时任一家乳企新闻发言人的姚同山面对记者“中国企业生产的牛奶,以后还能不能喝”的尖锐逼问,内心被深深地刺痛。他当场郑重承诺:“我们一定能造出世界上最好的牛奶。”

一诺千金。

在既往的经验和认知里,草原才是养牛奶的理想之地。姚同山历经考察,另辟蹊径,认定在沙漠养牛奶,犹有过之而无不及。沙漠渺无人烟,方圆百里与世隔绝,形成天然的疫病隔离区。而且,黄河河床高出整个沙漠,方便灌溉,水资源丰沛,沙漠以下是黄河故道,有黄土,有胶泥层,与黄沙搅拌,可种植出无污染的优质牧草。此外,沙漠通风透彻,日照充足,有助于奶牛强身健体,进而保证牛奶的品质。

理论上成立,践行起来太难了。姚同山带领圣牧团队在此做的第一件事是推平沙丘,大面积种草。红色公牛真不是好惹的,每天都刮着七八级的大风,草种下去,一转眼即被连根拔起。最初种的2000亩牧草,一无所获。那时还没有楼房等建筑,他们只能搭帐篷住宿。有一天后半夜,月黑风高,赖以寄身的帐篷也给刮飞了。

于是改变策略,先植树。植树也有门道,高大树种为一级防护,乔木、灌木分别为二级、三级防护,里三层外三层。累计种下8000多万棵树木的时候,风小了,沙流不动了,青青牧草终于长起来了。

这才开始养牛。

与红色公牛角力,为火焰山降温,给沙漠披上绿装,圣牧团队探索走出一条财聚人聚、种养双赢的新路子。他们发动周边牧民和养殖企业参与进来,用奶牛、资金和人才入股,不仅带富了父老乡亲,也迅速扩大了规模,让20余座现代化牧场在沙漠上拔地而起。如今,圣牧高科已是我国最大的有机乳品公司,也是我国唯一一家符合欧盟有机标准的有机乳品公司,其

自主研发的系列奶制品多次在具有影响力的中国国际有机食品博览会上斩获金奖。

“不仅种草养牛,”云花自豪地说,“我们还开始在沙漠上种粮种菜种向日葵。从前是沙进人退,现在是人进沙退哩。”

行走在穿沙公路上,不时可见成方连片的光伏发电板,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板上发电,板下种植,沙地真的变宝地了。作别圣牧高科,我们走进另一家同样在荒漠上创造奇迹的企业,磴口县王爷地苕蓉生物有限公司。

苕蓉生物董事长叫魏均,是磴口县沙区新一代农民,对过去黄沙漫天、寸草不生的窘境刻骨铭心。他说,从父辈手里接过植树造林的铁锨,他就开始思索,种什么样的树,造什么样的林,才能花开并蒂,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完美统一呢?

魏均回忆,从前种树主要是防风固沙,树种单一,多选高大笔直的杨树。而且没机械,全凭人力。树苗扛回来,埋头挖坑,一个人一天挖几十个坑就累得不行了。

累得快不行的时候,魏均注意到梭梭。梭梭被誉为治沙先锋,长在地面上的躯干虽不高,沙面以下却盘根错节,可蔓延触及几十平方米。但凡有点滴水分,它都吸收得到,所以种植梭梭,几乎不用浇水也能成活。一只骆驼正在啃吃梭梭的叶子,不时用蹄子扒拉一下梭梭下面的沙窝,似乎嗅到了美味,寻找着更好吃的东西。

累让魏均眼冒金星,更让他眼前惊现电光石火。作为沙区儿女,他知道骆驼嗅觉敏锐,可以闻到沙里的肉苕蓉味儿,所以才用蹄子刨。难不成它发现了肉苕蓉!

没错,就是肉苕蓉。

肉苕蓉又名苕蓉,入药,多年生寄生草本,具有抗衰老、强筋骨、美容养颜等功效,《本草纲目》《神农本草经》等典籍均有记载,素有沙漠人参、沙漠金笋等美誉。野生苕蓉珍稀名贵,历为西域藩国王室贡品。蒙古族民间有谚,宁要苕蓉一筐,不要金玉满床。因为根深,也因为躯

干不高,梭梭不容易被摧残,倒是立竿见影地阻挡了红色公牛的怒号,为沙漠铺上绿色的底色;开在梭梭身上的苕蓉花,姹紫嫣红,妩媚妖娆,又把沙海绿洲调色成绚丽缤纷的天然花圃。

但是,苕蓉自身不进行光合作用,通过梭梭根接种、吸收养分,才能得以生长。从这个角度看,苕蓉与梭梭仿佛结下了木石前盟,今生必将重逢。年年春天,被沙尘暴卷入地下的苕蓉种子会发出“我在这儿等你”的情报;同样在春天动情的梭梭一激灵,快速辨别方位,热烈回应着“我要找到你,喊出你的名字”,发力向纵深处扎去。它细入毛发的根须,不偏不倚,正好摸入苕蓉的种子,与之结为一体。从此患难与共,生死相随,分享阳光雨露,直到地老天荒。

黄沙吹老了岁月,吹不走梭梭和苕蓉的爱情。自那以后,魏均承包了5万亩荒漠,投资8000多万元,栽植梭梭林,在梭梭根部人工嫁接苕蓉,成全了点沙成金的神话。他说,梭梭林防风固沙,是生态效益;在梭梭上接种苕蓉,有序采挖,取大留小,是经济效益。梭梭接种苕蓉,亩均收入五六千元,不占用耕地不说,还可实现一次种植,多年收获。目前,苕蓉生物已形成从苕蓉种植到深加工,再到新产品研发等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辐射带动更多群众走上种植梭梭、嫁接苕蓉的道路。眼前的情景,草木葳蕤,花香袭人,哪还有一点儿荒漠的迹象?

梭梭憨态可掬,苕蓉心花怒放,二者的旷世之恋,让人心生艳羡和敬意。为什么植株不过一两米高的梭梭,根须却深人到几十米?原因无他,盖缘于爱呀。

“我们常说,”同行的美女记者鲍艳媚一边给苕蓉花拍照一边说,“人进沙退,绿进沙退,叫我说最根本的,其实是爱进沙退!”

黄河流过乌兰布和,风吹草低,鸟飞长空,蓝天一碧如洗。

→**卫风新唱**

荷叶塘

□张钰

夏日,偏爱去荷塘
几朵荷香随风飘舞
层层荷叶绿波翻涌
这个早晨便有所不同

岸边柳丝摇曳
林间竹叶沙沙
心有莲花,芳菲一路

清者自清,红者自红
湖边的苇叶、菖蒲
便有了更柔软的腰肢

晚风被一池绿意包裹
起舞的粉荷
香远益清

给枝头喳喳叫的喜鹊
一个微笑
向水里自在游的鱼儿
打个招呼
木桥穿过一层层绿瀑
美人如诗,葦草如织

一朵远方飘来的云☼
遇见江南的雨
雾绕空山,途逢忘返
与荷塘重叠的荷塘
引领我穿越茫茫尘世
抵达一个安静的道场

石子的,啧啧称赞着小妹的孝顺和德行,同时看我们一家人的眼光多了一分感激和钦敬。以身行道,扬名后世,以显父母,孝之终也。小妹践行了这句古训。

母亲给予我们丰厚的土壤,我们兄弟姐妹就像母亲的花花草草,却已盛开在不同的世界。

夏天,我和哥哥一家去山里散心。山里植被茂密,路边不时出现一簇簇紫紫白白的小野菊,红红红黄黄的康乃馨,甚是悦人眼目。转过一道山弯,一大片金黄的向日葵盛开在山坡上。向日葵茎秆粗壮,花朵硕大如盘,花瓣坦荡舒展,籽实饱满,一棵棵沐风而立,面朝太阳,眺望着远方。我心似有所动:尽管康乃馨有爱的花语,但这才是爱最美的姿态。

生活与爱,需有眼界和胸怀。宽广的视野,需用一生去拓展;浩瀚的胸襟,需要一生去修行。如向日葵,逐日而生,缘风而长,日日夜夜,永不停息。如果我们和母亲能够早早明白,也许生活将是另一副模样。可惜我们忽略了童年小院的那几株金黄。

父母子女之爱,是人类最坚固最纯粹的情感,但这种情感,总有一些因熟知局限而无意造成的缺憾,甚至夹杂着无法弥补的伤痛。这缺憾,促使我面对一个又一个年轻的父母或成长中的孩子时,总想给他们讲一讲我家的故事。我特别想对他们说,我想送你一朵向日葵。

送你一朵向日葵

□申燕

乎哭晕过去。

每想到哥哥这半生,我就唏嘘不已,内心像漫上一片潮水无比悲凉。当初,如果他不经易顺从母亲,觅一个有文化有见识的女子相依相伴,在迷茫时给他指点迷津,他的一生又会怎样?想必也是清宁平和,不会有这么多的想和遗憾吧?母亲呢,她是否后悔过自己的决定?

在我童年的记忆里,母亲是一个很一般的女人。

她虽然目不识丁,却懂得知识的可贵,一直鼓励我们学习,希望我们走出农村,将来过上好生活。20世纪七八十年代,农村多数孩童早早地辍学务农,而母亲能有这样的远见卓识,实在难能可贵。我拼命学习,奖状拿了一张又一张。我心里有一个隐秘的愿望:让母亲过上好时光,不必这么辛苦地劳作。

参加工作后,我同样面临婚姻的选择。或许有过前车之鉴,母亲对我的选择没有表达任何看法。我刚走出校门,大脑纯白如纸,尚不明白婚姻的分量和

选择的意义,就糊里糊涂地结婚。然后,买了房子,把母亲接到城里。随着时日渐长,草率选择的婚姻,渐渐露出它的嵯峨峥嵘,泥泞中似有一块巨石,任我怎么努力也翻越不过去。在一次激烈的争吵后,我冒雨跑出家门,不幸和一辆飞驰而来的汽车相撞。

在重症监护室里,我苏醒过来,独自一人躺在病床上,看着苍白的天花板,无喜无悲,翻来覆去想着:当初母亲为什么不阻止我呢?为什么自己就那么没脑子?

滴滴答答,窗外秋雨绵绵。

从窗户往下望,楼下天井里湿漉漉、空荡荡。秋风已播落一地的青黄。母亲扎着蓝色头巾枯坐在天井里,呆呆地向我这边的窗口凝望。距离较远,母亲看不到我,我却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她隔着厚厚的玻璃,我分明能看到母亲绝望无助的眼神,能清楚地触摸到她心底撕心裂肺的剧痛……

人生大事,生死关头,我又一次错了。